

宜昌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

(2022-2035)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规划范围与《宜昌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》所划定的宜昌市中心城区范围保持一致，包括西陵区、伍家岗区、点军区、猗亭区、夷陵区小溪塔街道、东城城乡统筹发展试验区和龙泉镇、枝江市白洋镇和顾家店镇，总面积1622.7平方公里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本规划期限为2022-2035年。其中，近期规划到2025年；远期规划到2035年。

三、规划目标

践行长江大保护国家战略要求，打造长江中上游“山水辉映、蓝绿交织、人城相融”海绵城市建设典范，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，以缓解城市内涝为重点，统筹兼顾削减雨水径流污染和雨水资源化利用，助力实现宜昌打造长江大保护典范城市。

四、重要指标

1.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：不低于75%，对应降雨22.3毫米。
2. 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：不低于39.06%。

3.天然水域面积占比：不低于 7.37%.

五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区域流域统筹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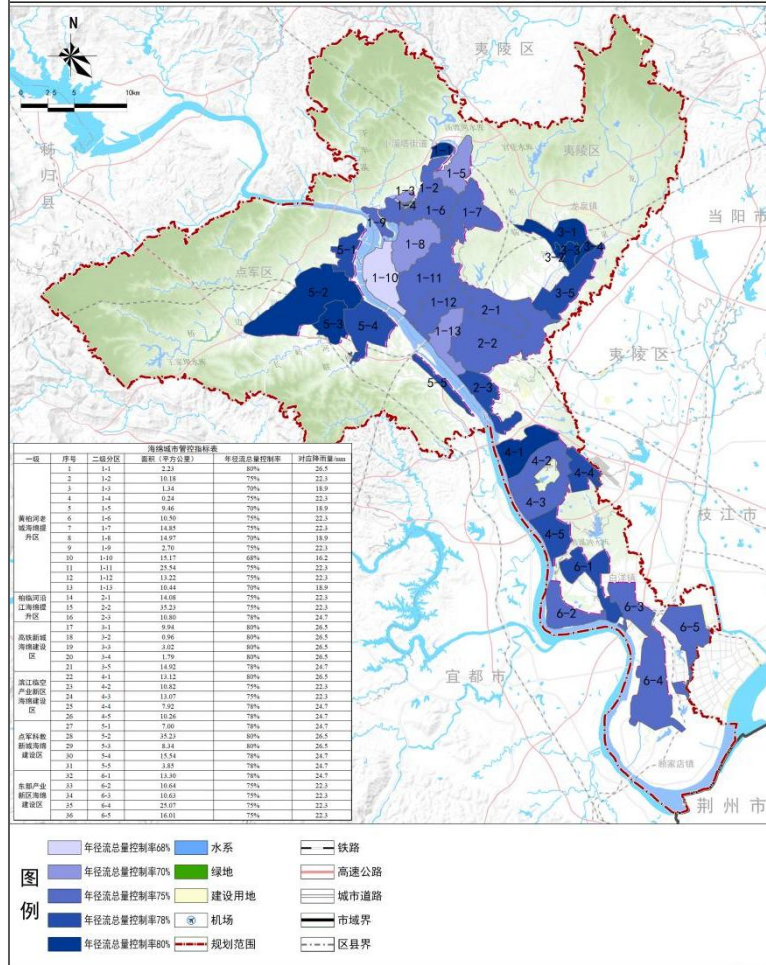
对中心城区重点山体实施优先治理、重点修复，强化水源涵养能力；加强水库、湖泊、湿地等自然调蓄空间保护修复，在黄柏河、卷桥河、柏临河等沿线建设雨洪调蓄空间，保护与拓展雨洪调蓄空间；实施河道整治工程，提高河道行洪能力。

（二）径流控制管控规划

构建径流控制管控体系，将规划范围划分为 6 个一级管控分区，36 个二级管控分区，将年径流总量控制率、年径流污染削减率、雨水资源化利用率等目标统筹落实到海绵城市建设管控分区。

宜昌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(2022-2035)

海绵城市管控指标分布图



(三) 公共海绵空间布局规划

基于自然生态空间本底识别产汇流路径、洼地等区域作为公共蓝绿海绵空间的基础，根据年径流总量控制需求、内涝治理空间需求、水质净化缓冲空间需求、雨水资源化利用空间需求，开展公共海绵空间协调整合，利用蓝绿空间实现片区内雨水滞蓄和排放，兼顾径流污染控制和雨水资源化利用，达到“蓝绿交织、城水共生”的目标。

(四) 内涝防治规划

为实现宜昌市内涝防治标准，通过源头老城区改造、新建城区管控，主干管网新建及改造修复，周边蓝绿调蓄空间建设，旱溪及地表径流行泄通道建设，骨干排水河道堤防建设及修复清淤，开展“源头减排、管网排放、蓄排并举、超标应急”的防洪排涝体系建设。

五、近期建设计划

规划近期到 2025 年，重点改造黄柏河老城海绵提升区、柏临河沿江海绵提升区，解决城市内涝及水环境问题，建设面积约 186 平方公里；高铁新城海绵建设区、点军科教新城海绵建设区、滨江临空产业新区海绵建设区、东部未来城海绵建设区分区，探索在新城建设过程中如何落实海绵城市建设。